

证券代码：301120

证券简称：新特电气

公告编号：2022-011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科汇通（厦门）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汇通”）及珠海横琴中科浏阳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横琴”）的通知，中科汇通及珠海横琴将其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 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册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中科汇通（厦门）股权投资基金	否	812.50	100	3.28	是	否	2022年4月28日	2023年10月14日	深圳前海盛世鹏金投资企业（有	质押担保

有限公司									限合 伙)	
珠海 横琴 中科 浏阳 河创 业投 资合 伙企 业 (有 限合 伙)	否	482.50	100	1.95	是	否	2022 年4 月28 日	2023 年10 月14 日		质押 担保

注：中科汇通和珠海横琴均受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二、 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出现平仓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科汇通和珠海横琴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且本次股权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前述股东的质押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